

第四届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4月21日上午1:30，在公司会议中心二楼会议室召开；会议应到监事5名，实到监事4名，监事王广利先生因事请假，未进行委托；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洪玲主持召开，董事会秘书原绍刚列席会议；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、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参会监事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赞成票4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赞成票4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

本报告需提交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赞成票4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以赞成票4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预案须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2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的自我评价报告》，赞成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出售资产的报告》，赞成票4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3 年 4 月 21 日